

向政府付款的透明度

Dr Alexander Ressos, TEP
Attorney-at-Law (Switzerland), Solicitor (Hong Kong),
Solicitor (England & Wales)

《瑞士债务法》（CO）第 964d 条及以下要求从事矿产、石油或天然气开采，或从事原始森林采伐的公司，在其向政府支付的款项每个财务年度达到 100000 瑞士法郎时，每年公布一份关于这些付款的报告。¹ 这些规定于 2021 年生效，以欧洲规则为蓝本，旨在使产出国公民了解其政府从开采企业获得了哪些收入。

严格意义上的贸易，即不涉及开采的大宗商品买卖，不在这些规定的适用范围之内，除非联邦委员会将其扩展适用，而联邦委员会有权在国际协调做法的框架内这样做。² 这一排除受到非政府组织的批评，它们指出，贸易商向产出国国家公司支付的款项——货物购买、预付款融资——占这些国家收入的很大份额，却游离于透明度之外。³

瑞士以支持国身份参与的采掘业透明度倡议（EITI），鼓励在产出国公布付款和收入。该倡议已将其要求扩展至国有企业的大宗商品销售，这与贸易商相关。⁴ 若干瑞士贸易商已作出自愿承诺，公布其向该倡议成员国国有企业支付的款项。⁵

注意。 瑞士关于向政府付款透明度的义务针对的是开采企业。除非联邦委员会扩展其适用，贸易不在其适用范围之内。尽管有自愿承诺，贸易商向产出国国家公司支付的款项在很大程度上仍处于强制性透明度的范围之外。

1 注释

1. 联邦委员会 2020 年 9 月 11 日新闻稿（Zonebourse）：“从事原材料生产的瑞士公司，在向政府支付的款项每年达到 100000 瑞士法郎时，须在以电子方式公布的报告中予以申报”，相关规定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对从事矿产、石油或天然气开采或原始森林采伐的公司生效；Wilhelm Avocats, “La nouvelle législation suisse en matière de responsabilité sociale des entreprises”（瑞士企业社会责任新立法）：《瑞士债务法》第 964d—964i 条（每年超过 100000 瑞士法郎的向国家机构付款的透明度）；Christine Tagmann, “Le Conseil fédéral veut davantage de transparence dans le secteur des matières premières”（联邦委员会希望提高原材料行业的透明度），La Vie économique, 2015 年 11 月（以第 2013/34/EU 号和第 2013/50/EU 号指令为基础的预备草案）。
2. 联邦委员会 2020 年 9 月 11 日新闻稿：“联邦委员会今后可在国际协调程序的框架内，将这些透明度规则也扩展适用于大宗商品贸易”；Wilhelm Avocats, “La nouvelle législation suisse en matière de responsabilité sociale des entreprises”：《瑞士债务法》第 964i 条允许联邦委员会将相关义务扩展至“从事大宗商品贸易的公司”；La Vie économique, 2015 年 11 月（设想“在国际协调程序的框架内”予以扩展）。
3. Public Eye, “Payment transparency: and Switzerland?”（publiceye.ch）：“大宗商品贸易被豁免于披露向政府所支付全部款项的义务”，相关规定仅适用于四家瑞士生产公司；2014 年的一项研究：“2011 年至 2013 年间，向撒哈拉以南非洲十大产油国支付了约 550 亿美元”，相当于这些国家所获发展援助的两倍；Trafigura 2016 年的自愿披露显示，其向 EITI 国家国有企业支付了 11 亿美元，而向非成员国支付了 201 亿美元；2018 年 6 月 14 日，“国民院追随联邦委员会，否决了

旨在纳入大宗商品贸易的修正提案”；该法律被认为“只不过是一个托词”。

4. EITI 标准第 4.2 项要求，涉及国家份额产量的销售，按买方分列；采掘业透明度倡议，“Le commerce des matières premières”（大宗商品贸易），eiti.org（2026 年 9 月访问）；瑞士支持 EITI，但并非实施国。
5. Trafigura 2014 年 11 月 18 日新闻稿，“Trafigura joins EITI transparency initiative”：“Trafigura 正式宣布支持 EITI，成为继已支持 EITI 的 90 家石油、天然气和矿业公司之后首家加入的大宗商品贸易公司”；承诺自 2015 年起公布其向国家石油公司以及合规国或候选国政府支付的款项；EITI，“Transparency in the first trade”（eiti.org）：Glencore 和 Trafigura“已在公布其向政府支付的款项”，Gunvor“已承诺照此办理”；2013 年 EITI 标准要求公布国家公司与贸易商之间的首次销售，该要求在 2019 年标准中得到扩展；六个国家（哥伦比亚、加纳、印度尼西亚、伊拉克、尼日利亚、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定期公布销售量和所收金额。

仅供一般参考。本文不构成法律或税务意见，不能替代针对个案的专业意见，亦不建立律师与客户关系。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状况。

在线版本: cn.helveticaregister.com/geneva-transparency-of-payments-to-governments